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

关于征集涉农特色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的通知

教科发中心函〔2022〕1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,部属各高等院校,部属各科研院所:

1. 学校科技成果应为本校自主研发,经教育部备案,在农业特色

产业领域;

2. 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,不涉及商业秘密,可向社会

公开;

3. 能够体现学校学科特色或科技创新水平;

4. 符合相关特色产业重点发展方向,技术成熟度较高,能够落地转化,对当地地区经济发展具有一定带动和示范

意义。

二、组织方式

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安排专门部门负责组织征集遴选科技成果项目，并于8月31日前将《高校涉农科技成果项目推荐表》(见附件，可在中心网站 www.cutech.edu.cn 下载)发送至 drf@cutech.edu.cn。我中心将根据西部地区特色产业需求，组织高校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，促进科技成果在西部地区落地转化，助力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经济社会发展。

联系方式

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：杜润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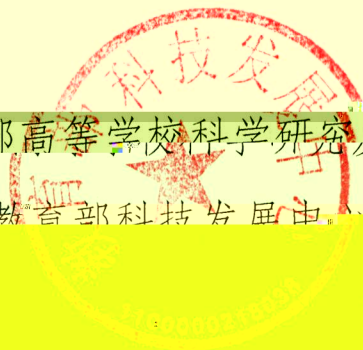
电话：010-62514692，18610993567

邮箱：drf@cutech.edu.cn

附件：高校涉农科技成果项目推荐表

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

(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代章)



请各高

校遴选科技

成果项目推荐

表(见附件，可

在中心网站

www.cutech.edu.cn 下

载)发送至

drf@cutech.edu.cn。

我中心

将根据西部

地区特色产

业需求，组

织高校开展

多种形式的

产学研合作

，促进高

校科技成果

在西部地

区落地转化

，助力国家

乡村振兴重

点帮扶县

经济社会

发展。

附件